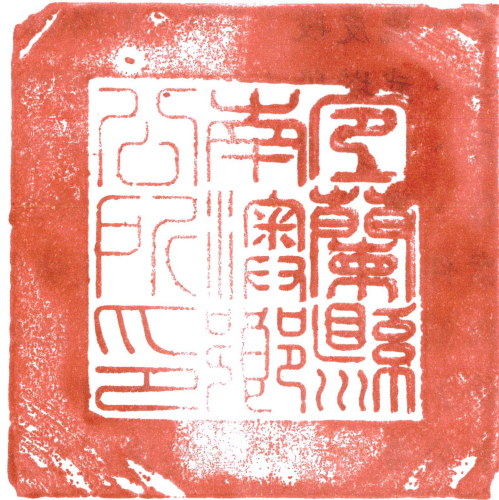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字第1150008010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115年度「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」受理案件初審結果。

依據：「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條例」第4條及「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實施辦法」第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鄉115年度「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」初審結果如下：

(一)總受理筆數及面積：2,896筆、1,601.5224公頃。

(二)初審合格筆數及面積：2870筆、1,590.7725公頃。

1、東岳段：293筆、100.9510公頃。

2、伊柚段：278筆、94.6347公頃

3、南澳一段：107筆、15.5757公頃

4、碧候段：135筆、37.7279公頃

5、碧候一段：100筆、52.1711公頃

6、鹿皮段：507筆、303.4321公頃

7、武塔段：753筆、464.2096公頃

8、仲岳段：462筆、360.5175公頃

9、澳花段：235筆、157.6284公頃

10、埡口段：3筆、3.9245公頃

(三)初審不合格筆數及面積：21筆、8.9766公頃。

1、伊柚段：3筆、0.6803公頃



- 2、南澳一段：6筆、0.0861公頃
- 3、鹿皮段：7筆、3.7400公頃
- 4、武塔段：1筆、0.9350公頃
- 5、仲岳段：1筆、1.5470公頃
- 6、澳花段：3筆、1.9882公頃

- 二、案件涉及個人申請禁伐補償權益，倘申請人欲查詢申請案件相關資訊，請攜帶身分證件（委託人請檢具委託書及身分證件），至本所臨櫃查詢。
- 三、本公告自公告日起至115年6月15日止，申請人如對公告結果不服者，應於公告期滿日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2份送交本所，依據訴願法相關規定，函轉訴願管轄機關宜蘭縣政府提起訴願。
- 四、倘有疑義請洽本所農政課(電話：03-9981915分機233)

鄉長 李勝雄

